

新罗区2025年“矿业+”经济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重点	2025年工作任务	进度要求		牵头部门	牵头区领导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	(一) 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管理	强化规划引领支撑：推进《新罗区“十五五”“矿业+”经济发展专项规划》编制。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	完成编制初稿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2		加大地质勘查找矿力度：引导马坑铁矿、东宫下高岭土矿、天山石灰石矿、田尾石灰石矿等矿山企业及全区煤矿积极开展深、边部或上部勘查，增加资源储量。	开展勘查工作。	力争2-3处取得找矿成果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3		鼓励国资集团参与重点靶区找矿工作。	收集有关地质资料，确定找矿靶区、落实勘查资金。	开展勘查工作。	国资集团	张永湘
4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持证矿山总数严格控制在53个以内。	对无法达到探转采新立或采矿权延续条件且不具备资源整合条件的在册矿业权进行梳理。	确定矿业权清理名单。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5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有序推进万安小陈坑稀土矿、白沙内山萤石矿、适中前进矿区硫铁矿、白沙吕凤矿区铁矿、白沙邹山矿区玻璃用砂岩、适中仁和松云山矿区玻璃用砂岩、小池镇赐福山铜多金属矿等矿业权出让。	按序时进度推进前期工作。	出让矿业权不低于3个。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6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推进西山坑煤矿转型综合开发利用，增加水泥用灰岩、石英砂开采项目。	加快办理增加开采矿种手续。	完成地质报告编制并提交评审。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7		支持矿山企业增储扩产：完成天山石灰石矿生产规模由103.2万吨/年扩大至211.2万吨/年。	按序时进度推进。	完成采矿证变更登记（扩大生产规模）办理。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8		提升矿山本质安全水平：推进矿山“三个一批”综合整治和“四化”建设。	1.持续推进3座停用尾矿库闭库销号工作。 2.在东城牛坑石灰石矿、适中南霞石灰石矿、曹溪黄洋石灰石矿实施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系统建设。	1.至少完成2座停用库闭库销号工作。 2.全区非煤矿山全面开展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系统建设，力争年底前完成。	区应急管理局	张永湘
9		加强绿色矿山建设：到2025年末，全区绿色矿山矿山数达60%以上。争取推动已入选省级绿色矿山名录2个矿山纳入全国绿色矿山名录；推动2个矿山申报省级绿色矿山；推动3个矿山进入市级绿色矿山创建库。	推动2个入选省级绿色矿山名录的矿山完成省级验收。	绿色矿山矿山数达60%以上。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10		参与2025年拟出让勘察区块项目拍卖。	对拟出让勘查地块项目进行进一步考察论证，并提出相关意见建议。	依法依规参与2025年拟出让勘察区块项目拍卖。	国资集团	张永湘

序号	工作重点	2025年工作任务	进度要求		牵头部门	牵头区领导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1	(二) 加快推进精深用矿培养聚集高端产业	围绕稀土、铁矿、高岭土、石灰石、萤石、煤炭等6个新罗区优势矿种的开发利用至少谋划2个重大项目。	谋划1个及以上重大项目，总投资超5亿元。	谋划2个及以上重大项目，总投资超10亿元。	区自然资源局 区煤炭行业服务中心	林广江
12		围绕稀土、铁矿、高岭土、石灰石、萤石、煤炭等6个新罗区优势矿种下游产业链延伸谋划重大项目。	谋划2个及以上重大项目，总投资超6亿元。	谋划4个及以上重大项目，总投资超10亿元。	区工信科技局 区自然资源局	林广江
13	(三) 探索培育“矿业+”关联产业	矿业+智能装备：推进龙净联晖纯电宽体矿卡开发项目建设。	完成总装线调试。	样车下线。	西陂街道	陈 阵 林 明
14		矿业+绿色经济：1.围绕尾矿、废石弃碴利用谋划至少1个重大项目； 2.围绕矿山修复治理谋划至少1个重大项目； 3.围绕矿山循环经济产业谋划至少1个重大项目。	谋划2个及以上重大项目。	谋划3个及以上重大项目。	区自然资源局 区工信科技局 区应急管理局 新罗生态环境局	林广江
15		矿业+文旅经济：围绕已出让的地热探矿权，谋划地热开采→温泉开发有关项目。	谋划1个及以上重大项目。	谋划1个及以上重大项目。	区文体旅游局	上官玲
16	(四) 统筹发展要素支撑	加快推进“矿业+”经济重点项目清单中17个处于推进前期的项目，力争实现早日开工；推进13个在建项目建设，力争早日投产。	持续跟踪项目进展情况，督促指导做好项目建设。	持续跟踪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完成年度计划任务。	区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各项目服务单位	张永湘
17		持续推进马坑矿业上市服务，加速推动企业上市挂牌。	预计马坑矿业今年三季度完成福建省证监局辅导验收。	向交易所递交IPO申报材料，开启上市审核程序。	区财政局（金融办）	张永湘
18		鼓励辖区金融机构依法合规创新金融产品，加大对“矿业+”关联企业的信贷支持。	力争三季度末辖区金融机构采矿业贷款余额达10亿元。	力争四季度末辖区金融机构采矿业贷款余额达15亿元。	区财政局（金融办）	张永湘
19		加快马坑铁矿采选扩能工程项目已获得的中央资金支付进度。	中央资金支付率达25%以上。	中央资金支付率达65%以上。	区工信科技局 区财政局	林广江
20		累计实现招引10个“矿业+”项目，总投资不低于70亿元。	累计实现招引4个“矿业+”项目，总投资不低于30亿元。	累计实现招引10个“矿业+”项目，总投资不低于70亿元。	区投资促进中心	蒋红艳